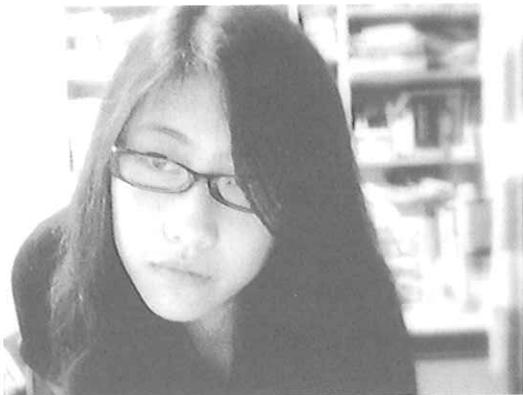


散文組亞軍 周沛



我是周沛，從北京來香港讀書已經一年多了。我喜歡北京，因為我的前十九年都在那裏度過。北京有我所想念的一切。但我也愛香港，不僅僅因為愛購物，愛玩樂，更重要的是，這裏給了我一個發展的空間，讓我可以有途徑展示自己親手寫出來的作品給大家看。坦白來說，除了寫作，我喜歡更多的東西，連吃飯睡覺我也喜歡。因為我堅信，無論在做甚麼事情，都是表現自己内心世界的一個過程，就好像嬰兒直接用哭泣表示餓了，啞巴會摔東西來告訴別人他不開心一樣。我喜歡自由自在的，做我自己想做的事情，這就是我的快樂。

北京物語

地理老師說過，人類的發祥地都在河邊，有水才會有人，有水人才能生存、生活。所以，我決定從河水開始寫起，寫我生活記憶中的北京。我從不曾察覺，我的家，原來發生了這麼多變化，直到我準備寫「北京物語」，我才意識到，我是多麼的粗心大意。我很擔心自己回家後會找不到路——我是個標準的路癡，不過，或許在經過迷路、找路、回家之後，我會更加深刻地感受到，這個城市的靈魂。

北京是個四四方方的城，彷彿從很久以前，就有這樣不成文的規則，房子一定要正南正北，正東正西，道路則要直上直下，直左直右。北京，應該要從何說起呢？就從我家門前的河說起吧！

從小，母親就告訴我，這條河很長，長到可以一直通到杭州，我爺爺的家鄉。當然，在我父母還小的時候，這條河比現在的要湍急，水要淺很多，清澈，可見底。孩子們時常相約去河裏游泳。一個人在院裏叫一聲「喂……游泳嘍……」不一會兒，樓下就會聚集了一群大大小小的夥伴。我爸爸也在其中，他光着排骨似的上身，穿着各種碎

布拼成的大褲頭，懷裏還抱着個「金星五號」。進了水，瓜竟然是浮在水面上的，碧綠碧綠的，很是漂亮。孩子們一邊在水裏撲騰着，一邊拿西瓜當水球拋着玩，「哢」的一聲脆響，瓜裂了，一幫人一擁而上，把粉紅的細嫩的瓜瓤吃了個精光。口中，嗓子，胃裏，都沁涼沁涼的。夏天的暑氣，一瞬間，煙消雲散。一片片綠綠的瓜皮還在水上一浮一浮的，突然，嘩的一下翻了過來，露出了一個個小腦袋，還像鯨魚一樣，從咀裏吐出一道水柱。

上學的時候，住在一個大院的孩子們，會一起去上學。我父母唸的小學，也是我後來唸的小學，那時候，學校還是紅色的磚瓦房，還沒有那麼結實，卻很樸質。大院與學校間其實只隔了一條馬路，但由於有鐵路的緣故，要想不繞遠路過去，就要翻過鐵絲網，躲在鐵路兩旁的避風口，待火車過去後，再迅速的爬上去。只是這種方法會常剮破褲子，還要經過一大片荒地。傳說，那片荒草地裏是有死孩子的，腦袋，手，腳，都是軟的，用小石子輕輕一砍，就會陷下去一塊……不過，那畢竟是一個傳說，就像我們愛講的鬼故事一般，並沒有誰真正見過，只是孩提時代的一種調味劑罷了。

我小的時候也常常聽到各種奇怪的說法。其中一個，是說復興門外以前都是亂葬崗。至少我是相信這一點的，因為曾經有一次，我在大院裏，那破爛的石桌角下，影影綽綽地看到過似鬼火又似螢火蟲的微光。那時候，電視裏正在播出《聊齋》，我天天都守在電視機前觀看，所以，

潛移默化的，我更加信神信鬼。我還記得，五、六歲的我，留着日本娃娃頭，還在正上方紮了一個沖天椒，在傍晚時分，拿着小樹枝，蹲在河邊，攬動深不可測的墨綠色的河水。不覺間，起了霧，釣魚的大人不見了，只剩下我一人，活像個小狐仙……

我上小學的時候，門前三座搖搖欲墜的大木橋早已被換掉了。鐵路也已經改了道，周圍只留下了很多個鐵路小學，以及中學。不過，我的學校並不是鐵路小學，而是我父母的母校，只是它的名字已經變了。每當春秋季來臨之時，我們學校都會組織運動會，在公安大學。公安大學，是在河的上面一點。每次開運動會，我總會遲到，因此，人們常可以看到，在河邊，有個紮着兩個小刷子的小女孩，急急忙忙的趕往集合地點的場景。她的花裙子，一直飄啊飄的。那就是我。不知從何時起，我的頭髮就變成了彎彎的，很可愛。我的很多同學都是住在公安大學裏的。他們都知道，那裏有一個解剖屍體的大樓。我們叫它鬼屋。它的外面是灰褐色的，爬滿了藤蔓植物，顯得有些陰森。散會後，我們常一邊往家走，一邊說起裏面那個長滿鬍鬚的人，如何下毒把自己的家人毒死，又如何用浸過毒液的鋒利的銀刀，將自己結果。不過，他並沒有真的死去，只是全身變綠，流着膿，等待「客人」光臨的時候，把他們吃掉……說着說着，我也到家了，和朋友道了別，我一口氣爬上三樓，回到我熟悉的小窩。那裏充滿了各種藥的味道，有正骨水的味啊，有膏藥的味啊，都是老爺治

腰腿用的，有時候，還會混上姥姥偷偷在廚房抽煙的煙草味，只是，風一吹，便淹沒在藥的味道裏了。我喜歡這種味道，正如我愛聞報紙的油墨味一樣，帶給人一種質樸與柔軟的感覺。比起待在河的更上游那個家來說，我更喜歡這裏。這邊的風是柔軟的，即使在冬天，也如餐巾紙般柔軟，不會把我的臉吹上——不過現在，上游那個家所在的位置可謂是黃金地帶，熱鬧到想過馬路就要從機動車縫間穿梭。這是後話了。我喜歡白雲路，喜歡河邊的家。我喜歡老房子裏的垃圾道，可以從家裏的廚房直通到樓下，從上面望下去，黑洞洞的，泛着各種食物與煤渣混合的味道。那是大自然的味道。我愛在油膩膩的廚房裏，坐在姥姥藏的大白菜上面，對着敞開的垃圾道發呆。我知道，我那死去的小鴨鴨就在裏面。

作為一個小學生，還有一個必須要做的事情，就是包書皮。每當新學期要開始了，媽媽就會騎車帶着我，沿着細細長長的河岸，向下游，到一個小商店去買紙。其實最開始的時候，我的書皮就是家裏的舊掛曆紙。但是，我有個很糟糕的毛病，就是老撕書皮。為此，媽媽才帶我去買漂亮的包裝紙。但我仍舊惡習不改。最後只好該用塑膠皮，保證想撕都沒得撕。其實，我也常常徒步去小商店，雖然有點遠，但路上很靜，所以很悠閒。

不久，由於上初中的緣故，我搬了家，22層，我屋的窗子正好面向中央電視台。國慶50周年的時候，我就是趴 在這兒，看飛機表演，看煙火。母親一直說，這裏的視野

是最好的，有最獨特的視角，可以照出最特別的照片。我也曾用黑白畫表現過窗外的中央電視台，但由於技藝不精，很快，畫也就被人遺忘了。小家離玉淵潭只隔了一條馬路，我們一家人常在那兒遛彎，看到河水，我就會想起大院裏的家中，疼愛我的姥姥老爺，他們一定很孤獨。每到這個時候，我的心裏總是酸酸的，唯一的慰藉就是，這兒的水，在轉過兩個彎後，很快便會流過公安大學，流過姥姥家的門前，流過我可愛的小商店。

從玉淵潭的河鄉上游走，如果不被建築物阻擋，應該是可以走到我的新學校的。那邊的河岸很窄，僅容一輛車通過，因此，開車的人通常是能不經過此處就不經過。這樣，這條路上，只有清脆的車鈴聲，與十三、四歲半大小孩的歡笑聲。很多男生，會在放學路上飆車。他們雙手握把，伸着脖，眉頭緊皺，弓了身，雙腳猛蹬，眼看着兩邊的路燈一站一站的出現，又閃到了後面去，不一會便揮汗如雨。觀看的女生們，喜歡對男生的良駒評頭論足一番，那時候我是不參加的，因為自從離開了大院，我就突然變得很喜歡安靜。

雖然由於上初中，小學的同學都各奔東西了，很多人搬了家，但我們還是有很多辦法，能夠把大家聚在一起，基本上一放假，我們就會聚會。大家的感情相當好。記得有一次，我們故地重遊，去了小學校，樓變高了一層，牆上被一層橙色的瓷磚裹着，校門口那白底黑字的小牌子已一去不復返了，取而代之的，是一個寬大的，紅底金字的

立體招牌。我心裏一直覺得很不舒服，怎麼能弄成跟暴發戶一樣啊，於是，我再也沒進去過。學校臨近馬路的門口旁邊，以前是一個公共廁所。聽說它曾經被改成過豬仔薄餅店，店老闆花了不少心思，送了很多禮券給小學校的學生，還做了很多精緻的小品，準備當餐後小禮。可他們仍舊只喜歡麥當勞啊，肯德基啊，以至於離學校很近的兩大商場裏面，都引進了肯德基，麥當勞，乃至火爆的必勝客，吉野家。那裏總是門庭若市。後來，公廁又陸續換過主人，無論是飯店，還是做小本生意，境況都不佳。於是，我迷信的說，這是因為廁所的氣味太濃厚了，對風水不好，影響至今。我說的時候很嚴肅，朋友聽得也很嚴肅。只是後來，謠言不攻自破，韓式烤肉成功進駐公廁。

沒過多久，大院就要拆遷了，從我家的樓開始，為了讓姥姥老爺在拆遷期間可以住的舒服，自在，我們在河對面的社區裏買了一套房子，是新蓋好的，白色的底，紅色的邊，一水全是瓷磚，我小學裏的冤家，就住在頂樓。

新蓋好的樓是L型的，天藍色，據說可以抗八級大地震，這樣，就算再發生唐山大地震，人們也不必跑去住防震壕了。新家的位置在L型的拐角，正好可以看到河上的一切，甚至可以看到遠處的白雲觀。外面的老人都說，這房子好，鄰河，可以生財。我聽了，非常開心，自豪。很快的，姥姥老爺搬了回來，因為他們身體不大好，沒多久，我們也搬了回來，照顧他們。不過，我們是住在河對面的社區裏，房子對於三個人來說有點擠，但是冬天很暖。

和，夏天很通風。有時候，我在夜裏趕作文，就會聽到白雲觀裏飄出來的孤獨而又悠揚的鐘聲。這時，我就會爬到窗台上，一邊凝望着夜空裏的星星，一邊欣賞着萬家燈火。我回想起聞一多先生的〈天上街市〉，眼前儼然就是詩中的寫照，天堂人間上下呼應。學它的時候，我甚是喜歡，不過現在已經忘記是如何開的頭，如何結的尾了。

申奧成功那年，大院裏其他的舊樓仍然因為各種理由沒有翻新，只是急急忙忙的被刷上了天藍色的漆，依然透着磚瓦的痕跡，新不新舊不舊的。我最愛的垃圾道被封了。如今，如果你要倒垃圾，就要把垃圾自己拿到樓下，丟在清潔車裏。

那年的工程實在很多啊。我美麗的小河要被整修了——聽說是要在河底鋪一層石磚。於是，水截流了很長一段時間。在此之前，我在河上滑了一次冰，是哥哥帶我去的，雖然所有的大人都說危險，會掉冰窟窿裏的，但我們還是去了，偷偷的。我們在冰上用剩下的雪堆了個齊腰高的小雪人，他在旁邊從背後拉我的手，我就蹲下，他向前走，我便在後面滑。在夕陽的餘暉下，成了一個很好看的黑色剪影，有點悲涼，好像我們很早就知道很長一段時間見不到河了。

河堤開始動工了，我去上高中了，離家挺遠的，所以住校。在去新學校前，我把頭髮拉直了，這是北京的潮流，也是我母親送給我上高中的禮物。學校的旁邊，有圓明園，頤和園，還有香山，都是我小時候常去的地方，特

別是頤和園。以前，每個星期，我們一大家子人都回去那裏度個週末。我不愛高高在上的佛香閣，不愛嫵媚的十七拱橋，更不愛雕樑畫柱的枝春亭，我的獨愛，就是西堤那漫地流香的二月蘭，與湖邊柔嫩的柳枝。我喜歡掐下柳枝，做成大大小小的圓環，再綴上一簇一簇的二月蘭，戴在頭上，頸上，手上，腳上。有時候，我也很樂於幫別的小朋友做花環，把小孩子打扮得像個小公主一樣。但我從沒給妹妹做過，因為她常欺負我。雖然我不會還手，但心裏是極不情願的。上高中後，我才真正懂得看地圖，原來，頤和園昆明湖裏的水，會流下來，流啊流，一流流到了我的外婆橋。於是，我想家的時候，就會獨自溜進頤和園，沿湖邊逛逛，餵餵蚊子，再狼狽的逃回宿舍。晚上，躺在床上，想起自己的行為，我都忍不住自己嘲笑自己，我把河當神了……

那時候，我每個星期回一次家，我喜歡小生送我回家時的情景，我們打車，會在木樨地下車，然後沿着河岸向下走，有時候，我們走北岸，走過家門之後，有一個街心公園。我們肩並肩的坐在長椅上，抬頭仰望老人們放的風箏，風箏時而遮住太陽，有黑色的影子投下來，映在我們的臉上。無論甚麼顏色的風箏，它的影子都只能是黑的，好像甚麼都不會改變。小生說，他喜歡來我家這邊，不管外面的世界多喧囂，這裏總會有一片寧靜的小世界，襯的空氣都新鮮了許多。秋天過了，冬天到了，我們改走南岸，也許會到公安大學裏面轉轉，裏面都換了新樓，鬼屋

不見了，在院裏其他的地方，蓋起了一座像醫院似的白瓷磚大樓，取代了鬼屋的地位。那裏有法醫院的學生，但他們也只在需要的時候，才會進解剖室，停屍房。我喜歡一邊逛，一邊告訴小生這裏發生過的故事。他會把我的手放進他大大的衣袋裏，一邊幫我焐手，一邊認真地聽。他偶爾也會插一些有趣的話，表情神采奕奕，讓我很着迷。因為常常冒雪閒逛的緣故，那年冬天，我們總愛感冒發燒，但至少在我的心裏，這不是負擔，而是幸福。

現在的他，早已經不會再送我回家了。只剩下我一個人，在修好的新河堤旁，溜溜達達。河堤修好後沒多久，釣魚的人就不來了，因為河水富營養化的緣故，釣上來的魚，都是被污染過的，不能再食用。再過一陣子，連撿螺絲玩的小孩都沒有了，因為一靠近河水，就有一股濃烈的腥臭味鑽進鼻子裏。我還依稀記得，剛修好時，晚上會有仿古的小船在河上划來划去，還會點起紅燈籠。船上，有少女一邊為遊客搖櫓，一邊演唱江南的小曲。現在我卻早已不知道這些船都到哪裏去了。今年的春節，是北京城裏第一年讓放煙花炮竹，三十晚上，河岸邊十分熱鬧，是這些日子以來少有的了。我記得，救火車的聲音從窗外飄過三次，也就是說，河岸上的草被燒着了三次。大年初一早，我走過河上的大橋，發現河邊的草都黑一塊，黑一塊的，好像負了重傷一般，死寂沉沉。黃綠的河面上，彷彿漂了一層油。打撈水藻的機械船來了，傳來的「突突」的聲音，水面像被割破了似的，黃色的水流到了一邊，露出

了墨綠色的濃液，像流血了。我心裏很是不舒服。仔細想想，也對，如果在人的血管內側墊一層塑膠布，把血液與血管隔開，人怎麼可能舒服呢。我輕哼了一聲，算是對自己無聊想法的嘲笑，走了。

這一次，我真的走了，離開了我生活多年的河，離開了我熟悉的城市。我清楚的知道，在我離開的這段日子，這裏會發生很多變化，從細微處，到大處。沒有也許，當我再次回到這裏的時候，我會感到迷茫。我怕自己迷失在一個熟悉而又陌生了的地方。但我要沿着我深愛的河，慢慢尋找我埋葬小貓的路燈，尋找曾經開滿各色喇叭花、爬滿酸溜溜的野葡萄的住家，與大橋頭那些賣羊肉串的新疆小夥計。

周沛：得獎感言

知道自己得獎了是個偶然。因為我沒有查郵件的習慣。不過，知道自己得獎的時候，真的很興奮，覺得自己好幸福啊！這可是我第一次拿獎呢！想一想，自己真是幸運。如果當初沒有辦法到城大來唸書，一念之間又沒有選擇創意媒體這個專業，寫這篇文章就是不可能的了；如果不是回憶太多，腦容量已經不夠了，急需用文字宣洩，〈北京物語〉，也不會成為現在的樣子；如果沒有很多朋友一起投稿，相互打氣加油，估計我也不會這麼積極地來參加這次比賽；如果沒有專家們的肯定，這個獎也將不屬於我……出於諸多巧合，我得獎了，如有雷同，純屬巧合。在這裏，為了這麼多的巧合，要感謝很多人，包括舉辦此次比賽的香港城市大學學生發展處，各位評審，我們的指導老師魏時煜博士，還有供我在香港讀書的父母，能夠來看我領獎的親朋好友，以及深埋在我回憶裏，給我動力的許多許多人。真心地感謝你們，讓我的得獎事件，發生在意料之外，情理之中。因為有了你們的支持與肯定，我將更勇敢而快樂的寫作。

評委：毛尖女士

評語

這篇文章絮絮叨叨講了那麼多事，可是我們真是一點都不煩她，她東一搭西一句，有說書人的本領，一直控制着我們聽她說完，還意猶未盡。因此，這算是應了傳統讚好散文的那一句話：形散神不散。

作者筆下串連出的北京生活有變遷有悲歡，整體的敘述語調飽滿活潑，讓人羨慕。

評委：董橋先生

評語

平實的筆調寫出生動的追述，不僅展現了一個大城市的變遷，也展現了一個小家庭的順應。文中點點滴滴的民風民俗尤其細緻可喜：是歷史而不以歷史莊嚴的風貌浮現，是情味而不以情味浪漫的姿態誘人。應該第一名。